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 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创能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对时创能源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总额	76,801.54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0,093.11 万元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6 月 26 日
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日期及金额	2026 年 8 月 10 日归还 4,000.00 万元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人、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入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2,063.17 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万元)	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万元)	项目进度 (%) / 是否结项
高效太阳能电池设备扩 产项目	7,847.17	3,701.52	47.17 (未结项)

新材料扩产及自动化升级项目	5,257.44	5,128.99	97.56（已结项）
高效太阳能电池工艺及设备研发项目	13,730.58	13,821.63	100.66（已结项）
研发中心与信息化建设项目	8,607.93	7,267.62	84.43（已结项）
补充流动资金	34,650.00	34,723.20	100.21（不适用）
合计	70,093.11	64,642.96	92.22

注 1：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经审计。

注 2：截至 2026 年 5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4,000.00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差异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

注 3：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导致。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前将募集资金归还至专户。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本次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五、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

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已经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此页无正文, 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常州时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王哲 蒋益飞
王哲 蒋益飞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8月1日

